

時事日誌

民國二十三年（一九三四年）

八月十一日

◎中執委通告五全會重要議題，召集國民大會等四案。

◎冀省長垣縣境黃河決口。

◎日軍在喜峯口外佔民地五百畝修築飛機場。

◎蔣中正、汪兆銘、黃郛、孔祥熙、楊永泰等在枯嶺晤談。

◎韓復榘偕宋子文由青島赴濟。

◎上海市社會局決定將舉行洋米進口登記。

◎鐵道部減低農產品運價。

◎倫敦電，最近有人建議，總結太平洋六國（英、美、日、俄、中、法）公約。

◎蘇俄政府公報暴露日本挑釁行為。

◎秦渝兩地日軍大演習，農田被蹂躪者愈多。

◎行政院長汪兆銘離枯嶺返京。

◎監察院長于右任抵西安。

◎財部查各省市調查災歉成數，以便實行減免田賦。

◎福州市局漸安定，匪衆經砲轟後已退。

◎湘主席自南岳返長沙，對牧旱決先統制糧食。

◎財部禁止外國銀幣進口。

◎楊虎城離陝赴贛，向蔣報告防務及陝川邊境勦赤軍事。

同 十二日

◎山海關秦皇島兩地日軍大演習，農田悉為蹂躪。

◎日退伍軍官紛赴蒙旗考察。

◎海軍北率開赴美反對日本主張。

◎吳佩孚率軍赴秦寧訪羅馬，與意相墨索里尼會談。

人偕行轉往併羅摩經。

◎修訂英美商約，該二國迄無正式答覆，尙難開始談判。

◎同 十三日

◎駐平日軍三百餘名開往秦榆參加演習。

◎日僞郵務會議決定仿照日蘇前例，廢除國境界限，十月一日起實行。

◎黃郛謁蔣汪晤談。

◎孔祥熙張羣抵枯嶺。

◎監察院長于右任赴陝。

◎班禪帶堪布隨員及衛隊百餘人，離平赴綏，途經喇嘛七

◎秦渝兩地日軍大演習，農田被蹂躪者愈多。

同

十四日

◎福州市局漸安定，匪衆經砲轟後已退。

◎湘主席自南岳返長沙，對牧旱決先統制糧食。

◎財部查各省市調查災歉成數，以便實行減免田賦。

◎福州市局漸安定，匪衆經砲轟後已退。

◎平殷教士被殺案，五匪執行槍決。

◎蘇聯加入國聯問題，障礙完全掃除。

同 十二日

◎美總統羅斯福召集幣制會議。

◎贊勦匪軍薛岳部佔領蟠口東南要隘。

◎德全國人民總投票，贊成希特勒總理兼任總統職權者三千八百餘萬票，反對者四百餘萬票，作廢者八十餘萬票。

同 十五日

◎汪院長偕海陳返抵京。

◎中東路沿線白俄近一月中遷津者已五千口。

◎閩連江匪已擊退。

◎黃河決口九處，已有五處堵合，水位漸落。

◎財部劃定全國緝私區域，分四主要區七附屬區。

◎粵省參議會成立。

◎德故總統興登堡政治遺教公布。

◎德駐奧公使巴本向奧總統米拉克斯呈遞國書。

◎德故總統興登堡政治遺教公布。

◎德駐奧公使巴本向奧總統米拉克斯呈遞國書。

◎行政院決議查辦黃河堵口不力人員及設置新省哈爾濱行政長。

◎黃鄂再度謁蔣，據稱尚有若干問題待商，北上無確期。

◎福州現狀安謐，羅源城完全收復。

◎日飛機戰車參加榆春演習。

◎偽熱省署下令沒收民槍。

◎宋哲元檢閱商都駐軍並視察災荒。

◎宋子文由濟抵京，即轉滬，談入川考察期未定。

◎粵省府決定裁員減薪。

◎中東路俄員二十九人又被日偽所捕，指為間諜。

◎意相墨索里尼下令撤回奧邊駐軍。

◎德興登堡政治遺囑，引起外間懷疑，巴本辭而闢之。

同 十七日

◎滻海關布告長城各口分卡徵稅辦法。

◎鴻州各界慰勞勵赤軍士。

◎魯海陽縣發生搶鹽風潮，收穫員被砍死。

◎內長甘乃光西上調查旱災實況。

◎浙省府籌組全省糧食管理處。

◎中土友好條約在日內瓦互換批准。

◎日外務省考慮對蘇俄作總警告。

◎德總理希特勒向人民勸告精誠團結，引復興為己任。

◎德全國人民總投票，贊成希特勒總理兼任總統職權者三千八百餘萬票，反對者四百餘萬票，作廢者八十餘萬票。

同 二十日

◎日軍在秦榆一帶演習完畢，先後十七次，英、美、法各國軍隊力持鎮靜，未有意外事發生。

◎中央舉行麥仲豐殉國九週紀念會。

◎外次唐有王祐議，向暑期軍官團講演，並與軍委員長蔣中正、平政會委員長黃郛有所商談。

◎交部撥款二十五萬元籌辦川、滇、黔三省航空。

◎蘇俄已非正式通告準備九月中加入國聯。

◎奧總理許士尼格啓程赴意。

◎美陸軍航空隊完成阿拉斯加飛行。

◎蘇俄已非正式通告準備九月中加入國聯。

◎行政院會議決議嚴懲良垣境黃河決口負責人員。

◎行政院電冀省府將該省河務局長孫慶澤撤職查辦。

◎華北日貨逃稅，津秦海關不勝禁。

◎偽奉山路客車中途被擊。

◎三月來水旱兩災損失，據政府調查，總數在十萬萬元以上，受影響者幾及全國三分之二，計旱災十四省，水災者十三省，此外蝗患八省，霜雪災十二省。

◎西南政府討論五全會中央提案。

◎寧德羅源邊殘匪一度襲霞浦被擊退。

◎自美國將白銀收歸國有後，我現銀出口已九千餘萬元。

◎日本亦發表聲明，述中東路交涉經過頗詳。



◎奧總理許士尼格與意相墨索里尼會於佛洛倫斯，談話結果，維持奧國獨立，王室復辟，未謀及。

同 二十二日

◎唐山日韓浪人販毒機關林立，六七兩日人民因毒致死者達八百餘名。

◎古北口分卡正式成立。

◎中政會決議准浙省發行地方公債二千萬元，主要用途為救災。

◎中政會決議准浙省發行地方公債二千萬元，主要用途為救災。

◎閩勦匪軍衛立煌部向古田南屏進剿殘匪。

◎黃河決口頭過渡縣至范縣境。

◎杭州有斷飲處，虎跑泉水每擔售洋一元。

◎中東路俄員十七人續被「僞滿」拘捕，指為間諜。

◎蘇俄對日嚴重抗議拘捕俄員事件。

◎「僞滿」對中東路亦發表賣賣交涉聲明書。

◎意奧兩揆，會晤竣事，意揆赴法尼斯城。

◎奧政府通知德國，根據新憲法，奧地利共和國改稱聯邦。

◎美國艦隊決將全數開太平洋，並加緊造艦工事。

◎古巴革命陰謀發覺，軍官十二人槍決。

◎二十七日先師孔子誕辰，國府派葉楚倫往曲阜孔廟主祭。

◎共匪份向閩北逃竄。

◎贛西偽一師長喻行舟，前在萍被捕，本日在南昌槍決。

◎閩省府優恤最近殉難之羅源縣長徐震芳。

◎東路勦匪軍總司令蔣鼎文電告數日來共匪死傷三千餘，現我軍實力不下四十個師，匪衆不及三萬，佔絕對優勢。

◎奧揆許士尼格自尼斯返維也納。

◎日軍在津演習巷戰，各街交通斷絕。

◎鐵長顧孟餘在平召開路政會議。

◎石友三部便衣隊驟擾冀北各縣。

◎平綏路局報告，各次列車直達包頭。

◎入藏專使黃慕松抵拉薩。

◎冀晉大清河堤潰決，前黃河長垣決口，多已合龍。

◎平各界舉行追悼歷屆戰役陣亡將士大會。

◎王寵惠過京赴廬山謁蔣。

◎義院口分正卡武成立，徵稅辦法與古北口同。

◎平漢路借款三千萬，合同業經鐵顧與銀國簽定。

◎威海衛民衆電請救濟鹽潮。

◎財寶內鐵四部審查糧食管理條例。

◎僞滿又拘捕哈埠及東部沿線各地俄人路員。

◎美俄整理舊債談判決裂。

同 二十四日

◎湘、鄂、贛等省災民，紛紛到京就食，京市府電各省制止，禁並後來者登岸。

◎中東路俄員被捕者先後已達八十人。